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陳如婷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61

傳真：02-27237714

電子信箱：edu_va.3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政字第10642630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洗錢防制宣導電子海報4式(22e14ec67832867a08adbb7c1af89f00_42630900A00_ATTCH1.zip)

主旨：請協助刊登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「洗錢防制專業總動員」等4款電子海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市府資訊局106年12月13日北市資應字第1062001112號函轉行政院秘書長106年12月6日院臺洗防字第106019764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為因應明（107）年亞太洗錢防制組織相互評鑑，持續執行全國性防制洗錢宣導工作，目前完成「洗錢防制專業總動員」、「因應洗錢防制民眾應配合客戶審查」、「誠實申報免遭海關沒入或受罰」及「縱容洗錢會流失比錢更重要的事」等4款電子海報（jpg檔，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將電子海報刊登於機關（學校）之官網、臉書、電子看板等，期以達到全面宣導防制洗錢工作之目的，使全民更加瞭解政府推動洗錢防制，保護國人財產安全之決心，以有效遏止不法洗錢活動之發生。
- 三、檢附「洗錢防制專業總動員」等4款電子海報，或可至行政院洗錢防制

辦公室網站文宣品下載區下載4款電子海報（網址：<http://www.amlo.moj.gov.tw/mp8004.html>），若有其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鄧詹森先生，電話：（02）23222618分機309，電子信箱：
johnsontt@ey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TAIPEI
臺北

HMJH11003 內部資料